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兴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副总裁邵海波、李瑞琳、易高翔，财务总监刘迎新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逐项讨论，审议了如下议案：

1.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八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及激励对象实际情况，董事会对第八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及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的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一) 激励对象人数调整。2026年9月28日公司对首次授予的1,644名激励对象予以公示，公示期间，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参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公示名单的1,644人调整为1,643人；其中，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由1,644人调整为1,643人，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未发生变动。

(二) 授予权益数量调整。结合公司及激励对象实际情况，公司对首次授予的权益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权益总数由4,684.70万股调整为4,421.64万股，其中，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344.7万股调整为1,276.86万股，股票期权数量由3,340.00万份调整为3,144.78万份。第八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权益总数由5,367.70万股调整为5,104.64万股。

本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公司董事李俊田、周斌、刘宇川、宋君恩、杨春禄属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 4 名董事进行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2.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第八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第八期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 2026 年 10 月 13 日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日，以 39.4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64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76.8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以 56.3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 1,614 名激励对象授予 3,144.78 万份股票期权。

本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因公司董事李俊田、周斌、刘宇川、宋君恩、杨春禄属于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 4 名董事进行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四日